**上海市通信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2017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现发布《上海市通信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17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和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概述

2017年我局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相关文件要求，紧紧围绕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进一步提升我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提高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效率，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2017年，我局继续以局官方网站为主动公开的主要载体，同时加强局官方微信等新媒体发布方式的使用，及时发布行业管理动态和其他行业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2017年我局总计主动公开信息360条，其中在上海市通信管理局网站上发布包括：政策法规、业务通告、行业发展、管理动态、行政处罚、人员招聘等各类信息共275条，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83条，报刊发布2次。政策解读信息1次。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63项，全部在规定时限内予以答复，其中属于已经主动公开的2项，同意公开的9项，重复申请的1项，依法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或信息不存在的51项，申请内容不明确要求补正申请的1项。

四、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和减免情况

 2017年上海市通信管理局没有收取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费用。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7年上海市通信管理局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而被申请行政复议的情况。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7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虽然开展了大量工作，但仍存在一定的问题，比如建立完善主动公开的制度规范仍然不足，推进公开工作的标准化建设不够。

 2018年我局将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加强主动公开工作，同步推进依申请公开和政策解读工作，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水平。